

证券代码：301065

证券简称：本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 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季度发放。具体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政杰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07.58	否
潘凯宏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9.99	否
孙勇	职工董事	现任	75.78	否
罗臣	董事	现任	68.25	否
赵新建	独立董事	现任	7.14	否
王宝庆	独立董事	现任	7.14	否
周华俐	独立董事	现任	7.14	否
潘朝阳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63.84	否
盛孟均	副总经理	现任	62.66	否

王佳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9.54	否
合计			539.06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为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及发展水平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董事（含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和津贴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7.00 万元/年（税前），按季度发放。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2、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1）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津贴。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责任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薪酬总额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根据其在中国所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岗位确定，包括基本工资、职务津贴等，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考核周期完成绩效考核评价后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中长期激励收入：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效益情况实施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放的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其具体实施程序及方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制度执行。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薪酬总额根据其所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岗位确定，包括基本工资、职务津贴等，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按考核周期完成绩效考核评价后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中长期激励收入：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效益情况实施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放的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其具体实施程序及方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制度执行。

三、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及公积金费用、其它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应由个人承担的款项后据实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津贴）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